

臺 北 市 立 永 吉 國 民 中 學 公 告

主 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第5-5次代理教師甄選結果。

依 據：本校113學年度第4次教評會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3學年度第5-5次代理教師一次公告分次招考結果。

科 別	正 取	備 取
輔導活動	114020501 潘 0 蓉	從缺

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4年2月6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11時攜帶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正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以棄權論；並於10日內繳交公私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最近3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)。

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5 日